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115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師資生提升英語口說能力計畫
秋季班簡章



【115年7月15日至8月7日報名】

承辦單位：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

聯絡電話：(02) 7749-1256

重要日程

- 簡章公告：115年7月15日（星期三）
- 報名期間：115年7月15日（星期三）至8月7日（星期五）
- 報名網址：<https://reurl.cc/be6qOr>
- 公布錄取名單：115年8月11日（星期二）公告於師資培育學院網站
- 繳交保證金、簽署切結書：115年8月11日（星期二）至8月31日（星期一）

簡章下載

- 本簡章免費於師資培育學院網站自行下載列印，不另提供紙本簡章。
- 下載網址：<http://tecs.oteecs.ntnu.edu.tw>（訊息公告→國際師培推動組）

相關資訊

- 有關甄選相關資訊請洽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

承辦人：陳宜家

電話：（02）7749-1256

信箱：joyce801991@gapps.ntnu.edu.tw

目錄

壹、計畫目的	4
貳、課程資訊	4
參、參加資格	4
肆、甄選方式	4
伍、錄取相關規定說明	5
陸、其他注意事項	6
附件 切結書	7

壹、計畫目的

為協助師資生提升修習雙語學程或未來實施雙語教學的英語能力，本組申請並執行「115年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生提升英語口說能力計畫」，與本校進修推廣學院合作，開設10週的教學及專業領域英語會話精進課程，由英語口說專業師資進行授課，提供師資生更多英語會話訓練，以精進其英語口說能力及臨場反應，增加其修習雙語學程及執行領域雙語教學時的自信。

為評估學習成效，本課程結束後，學生須參與一次多益口說測驗，依其報名時的英語程度設定測驗目標，通過者可補助測驗全額費用。

貳、課程資訊

組別	開課日期	上課時間	堂數	授課教師	課程資訊
A 組	9月15日至11月17日	每週二 18:00-21:00	10	陳旻青 老師	https://reurl.cc/OQbzaX
B 組	9月10日至11月19日 (10月22日停課一次)	每週四 18:00-21:00	10	甘甯 老師	https://reurl.cc/QNpmQ0

參、參加資格

- 一、本校師資生
- 二、修習之學術學科領域不限
- 三、修習本校雙語教育學程者優先錄取

肆、甄選方式

- 一、師資生請於報名時誠實提供口說測驗最高成績，若未曾參加口說測驗方可採計其他項目（聽、讀）之成績。若有佐證文件請一併上傳。
- 二、課程分為A組與B組，每組錄取上限為15人。每組錄取順序、錄取者於課後參加多益口說測驗應達之標準如表1：

表1：錄取順序及課後參加多益口說測驗應達之標準

組別	錄取順序(依照報名時之英語程度)	課後參加多益口說測驗應達之標準	多益口說測驗日期
A 組	1.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未達 B1 2. 僅有聽、讀測驗成績且達 B1 等級 3. 未曾參加英語檢定	B1 等級或以上	115 年 11 月 22 日
B 組	1.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達 B1 等級 2. 僅有聽、讀測驗成績且達 B2 等級	B2 等級或以上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達 B2 以上等級	C1 等級或以上	

※註：僅有聽、讀測驗成績者，若聽力與閱讀成績等級不同，以較低之等級作為錄取分組及課後測驗目標之認定基準。

伍、錄取相關規定說明

一、錄取學員須於期限內完成新臺幣3,000元活動保證金繳款及簽署附件之切結書，並繳交保證金繳費證明單據及切結書（可將紙本交至師資培育學院國際師培推動組或寄送電子檔至承辦人信箱），逾期不受理，並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二、本課程無需繳交學費及報名費，但須自行負擔課程教材費用。

三、10週課程結束後，學員需參加**115年11月22日**舉辦之多益口說測驗 (TOEIC Speaking Test)，測驗費用由學員先行代墊。費用補助說明如下：

1. 達標準者：補助全額費用（新臺幣2,300元）
2. 未達標準者：補助費用1/2（新臺幣1,150元）。

※測驗應達之標準如表1

※本計畫僅補助口說測驗單項費用，且每位學員至多補助一次。

四、學員須同時持有以下三項文件，方可辦理測驗費用補助及保證金(3,000元)退費：

1. 進修推廣學院發給之結業證書
2. 多益英語口說測驗成績單
3. 多益英語口說測驗繳費收據

※保證金退還僅判定是否備齊此三項文件，與測驗成績達標與否無關。

※依進修推廣學院規定，非學分班學員修業期滿，凡該班缺課時數達三分之一者，即不發給結業證書。

※測驗費用補助及保證金退費，將於115年12月31日前統一辦理核銷作業。

陸、其他注意事項

- 一、考生如利用本院錄取資格謀取不當利益交換且事證明確者，本院有權取消其錄取資格。
- 二、本簡章若有未盡事宜，悉依師資培育學院說明及公告為主，且本院對本簡章有變更及解釋之權利。

附件

切結書

本人：_____學號：_____參加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所辦理之「115年度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生提升英語口說能力計畫」活動，並願遵守以下規定：

1. 本人了解參加活動須全程參與並獲得進修推廣學院發給之「結業證書」。
(註1：依進修推廣學院規定：非學分班學員修業期滿，凡該班缺課時數達三分之一者，即不發給結業證書。)
2. 本人分班結果為 ☐A 組 ☐B 組 (請依據錄取公告之結果進行勾選)，了解課程結束後，需參加115年11月22日舉辦之多益口說測驗 (TOEIC Speaking Test)，測驗後達下表標準者由本院補助全額測驗費用，未達標準者補助測驗費用1/2。

組別	錄取順序(依照報名時之英語程度)	課後參加多益口說測驗應達之標準	多益口說測驗日期
A 組	1.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未達 B1 2. 僅有聽、讀測驗成績且達 B1 等級 3. 未曾參加英語檢定	B1 等級或以上	115 年 11 月 22 日
B 組	1.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達 B1 等級 2. 僅有聽、讀測驗成績且達 B2 等級	B2 等級或以上	
	已有口說測驗成績且達 B2 以上等級	C1 等級或以上	

(註2：僅有聽、讀測驗成績者，若聽力與閱讀成績等級不同，以較低之等級作為錄取分組及課後測驗目標之認定基準)

3. 本人了解須於同時持有「進修推廣學院發給之結業證書」、「多益英語口說測驗成績單」、「多益英語口說測驗繳費收據」，方能辦理保證金退費及測驗費用補助。
4. 於本切結書後檢附個人銀行存摺影本。

此致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師資培育學院

切結書人：_____身分證號碼：_____
 連絡電話：_____出生年月日：____/____/____
 法定代理人：_____未滿18歲者另須父母親(擇一)簽名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檢附本人銀行存摺影本

姓名: _____